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，拟对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做出修改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保定市新市区盛兴西路 1369 号。 邮政编码：071055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河北省雄安新区安新县新旅游路北侧 7 号别墅。 邮政编码：071600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7,368,462 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66,199,362 元。
第十三条 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电气设备、光电机械设备、气象专用仪器、电子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软件产品研发、销售和维护服务；卫星通信技术、网络技术的技术研发；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第十三条 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电气设备、光电机械设备、气象专用仪器、电子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软件产品研发、销售和维护服务；卫星通信技术、网络技术的技术研发；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及贸易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57,368,462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757,368,462 股，无其他种类的股份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66,199,362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766,199,362 股，无其他种类的股份。

上述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内容中的第五条、第十三条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的内容为准。

上述修正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0 月 30 日